

证券代码：873036

证券简称：和润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声金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声金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声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永淮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陈永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声泉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声泉先生为公司第三

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童振焱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童振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邓丽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邓丽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

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拟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坑支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9286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经营发展，2025 年度拟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坑支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9286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可用于流贷、银承、保函，授信期限为三年。议案内容如下：

1、授信额度 4286 万元（敞口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可用于流贷、银承、保函，授信期限三年，额度可循环使用，由刘声金、邓水金担保。

2、授信额度 5000 万元，用于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 3 年，额度可循环使

用，由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保证金。

以上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实际授信金额以最终签订的银行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因该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按照相关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资料

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 日